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九号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陶开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其中监事会主席陶开江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陶开江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48,0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2022年股票期权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本次注销已取得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8万份股票期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决议。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1月18日